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
發行作業平台作業申請書

編號：　　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單位代號	（由集保結算所填寫）		
申請單位名稱			
申請單位地址			
申請單位營利事業編號		郵遞區號	

□首次連線申請

1. 作業類別：

□帳簿配發及無實體登錄子系統　□認購(售)權證登錄及交付子系統　□名冊資料申請子系統
□債券轉/交換、認股及 TDR 再發行子系統　□人員及證明文件申報子系統　□交割指示傳送平台
□股務資訊網C．A．Ｎｅｔ　□固定收益證券子系統
○除權息對帳/租稅優惠稅率(限保銀) ○分割投票/現金增資(限保銀)
○跨國投票 STP(限匯豐、花旗、渣打、德意志銀行)

2. 申請單位管理員（ADMIN 權限人員）職稱：＿＿＿＿＿＿　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
電子郵件信箱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3. 憑證資料：□證期共用憑證 □工商憑證，憑證序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＊首次申請，請檢附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及憑證資料，並加蓋原留印鑑。

□申請變更項目

1. 作業類別：○ 新增○ 停用○ 帳戶註銷

□帳簿配發及無實體登錄子系統　□認購(售)權證登錄及交付子系統　□名冊資料申請子系統
□債券轉/交換、認股及 TDR 再發行子系統　□人員及證明文件申報子系統　□交割指示傳送平台
□股務資訊網C．A．Ｎｅｔ　□固定收益證券子系統
○除權息對帳/租稅優惠稅率(限保銀) ○分割投票/現金增資(限保銀)
○跨國投票 STP(限匯豐、花旗、渣打、德意志銀行)

2. 申請單位管理員（ADMIN 權限人員）：

□變更：職稱：＿＿＿＿＿＿　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電話：＿＿＿＿＿＿
電子郵件信箱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□密碼遺忘重置

3. 憑證資料：若勾選新增，須檢附憑證資料並加蓋原留印鑑

□新增：□證期共用憑證 □工商憑證，憑證序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□刪除：□證期共用憑證 □工商憑證，憑證序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4. 其他：

申請單位印鑑 （請簽蓋集保結算所原留印鑑）	申請單位聯絡人		集保結算所核章
	聯絡人姓名		
	聯絡人電話		
	聯絡人傳真		

集保結算所：　　經 辦　　主 管

註一：申請單位代號編碼方式：
1. 發行公司、存託機構、投信公司代號為集保結算所參加人代號 3B01～3Z99。
2. 股務代理機構代號為集保結算所連線代號 3A01～3A99。
3. 承銷商代號為 A+證券商總公司代號前三碼。
4. 保管機構、證券商代號為集保結算所參加人代號。
5. 代為處理委託書徵求事務業者代號 SM01～SM99。

註二：申請單位應檢附文件：
1. 首次連線請檢附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及臺網憑證影本（加蓋集保結算所原留印鑑）並留存印鑑卡一式二份；另請填具申請單位管理員（ADMIN 權限人員）及臺網憑證資料。
2. 申請單位已為集保結算所參加人者，免附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
3. 申請單位屬股務單位者，請配合留存「股務電子化作業事務印鑑卡」，據以辦理發行作業平台相關作業（惟發行公司辦理登錄/帳簿劃撥配發交付作業仍以發行公司參加人留存印鑑為之）。

註三：申請單位勾選 C.A.Net 股務資訊網相關作業類別，即表示同意以電子方式辦理股務資訊網各項申請作業。

註四：申請單位備妥相關書件後，請送集保結算所股務部服務組；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 365 號 7 樓，登錄/帳簿劃撥配發作業、公司債轉(交)換/認股及 TDR 再發行通知及固定收益證券電子化作業，專線電話：（02）25141178；各項作業聯絡窗口電話：(02)27195805，停止過戶通知作業：分機 254、145，C.A.Net 股務資訊網作業：分機 291、283；投信相關作業：基國部分機 294、804；辦理委託書徵求事務人員申報者請送交稽核室。
交割指示傳送作業: 業務部分機 423、179。